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107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

教務處公告

：教學組

張貼在：2018/7/12 9:41:48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深耕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多元化教學方式，鼓勵教師持續推動金融基礎教育，並培訓校園金融基礎教育種子教師，增進學生對金融知識之學習興趣與正確觀念，故辦理此項活動徵選活動簡述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公、私立高中、高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學團隊(前項教學團隊含學校聘任之代理教師及實習教師，至多三人，其中至少一人須為正式合格教師)。

(二)活動初審報名截止日期：107年10月12日(星期五)。附上桃園市市內初賽辦法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平興國中總務處鍾主任(03)4918239分機510。